附件1

重点师范院校和医疗卫生院校名单

**一、全国重点师范院校名单**

**1.教育部直属师范院校(6所)**

北京师范大学、东北师范大学、华东师范大学、华中师范大学、西南大学(原西南师范大学)和陕西师范大学。

**2.其他全国重点师范类高校（含原“211”高校）(6所)**

（1）原“211”高校(5所)：南京师范大学、华南师范大学、湖南师范大学、北京外国语大学、上海外国语大学

（2）一流学科建设高校(1所)：首都师范大学

**二、省属重点师范院校（**含省部共建高校）：不含下属二级学院。

**三、重点医疗卫生院校名单**

**1.“双一流”医疗卫生院校（含原“985”“211”高校）**（具体名单以国家教育部公布为准）

**2.中国科学院大学**

**3.省属重点医学高等院校（**含省部共建高校）：不含下属二级学院。